

证券代码：688598

证券简称：金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3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4 月 20 日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598	金博股份	2021/4/1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廖寄乔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告了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18.87% 股份的股东廖寄乔，在 2021 年 4 月 9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提案股东提名刘洪波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补选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4月2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天祥水晶湾西座638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1年4月20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1年4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	√

	《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议案》	√
8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3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

2021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0、议案 11、议案 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6、议案 7、议案 8、议案 10、议案 11、议案 12、议案 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0、议案 11、议案 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益阳荣晟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0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议案》			
8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3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